

「公益金人工耳蝸資助計劃」

(一) 背景

香港聾人福利促進會於 2023 年成立「人工耳蝸慈善基金」，旨在資助人工耳蝸使用者於植入手術後，進行儀器維修、配件更換及言語處理器更換等，減輕聽障人士在醫療開支上的沉重壓力。本會於 2026 年有幸獲得「公益金醫療援助基金」的慷慨支持，進一步提供穩定資源，讓更多基層家庭能夠負擔必要的維修及更換費用。「公益金醫療援助基金」的介入，象徵著社會各界對弱勢群體的支持與團結。透過此資助計劃，本會得以加強服務力度，惠及更多有需要人士，並推動聽障人士福利的持續發展。

(二) 資助項目

	申請人類別	資助額	資助條件
2.1 更換言語處理器	符合 A 級別申請人	資助 50%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• 通過經濟審查• 沒有設定資助上限，只按資助百分比計算• 三年內只可獲資助雙耳言語處理器各一個，型號由本會聽力學家及醫生推薦或建議
	符合 B 級別申請人	資助 75%	
2.2 維修言語處理器 2.3 更換或維修外置部份配件	符合家庭入息中位數 75%	資助 60%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• 通過經濟審查• 以財政年度計算，每年只可獲資助雙耳各一次，維修或更換合併計算• 每次申請資助上限為 HK\$6,000

(三) 申請資格

3.1 香港居民

3.2 所有申請須通過經濟審查（按照醫管局醫療費用減免機制，以預設家庭入息及總資產限額為參考標準），更換言語處理器資助級別如下：

- (i) 符合家庭入息中位數的申請人會納入 A 級別資助
- (ii) 符合家庭入息中位數的 75%申請人會納入 B 級別資助
- (iii) 如收入或總資產限額超出家庭入息中位數，可考慮非經濟因素及有充分理由提出的申請，將按個別情況酌情處理

3.3 綜合社會保障援助計劃（綜援）人士可先向政府申請資助，如成功獲批款項之人士則不可重覆申請此基金。

(四) 申請者須知

4.1 所有申請需由本會社工進行評估及轉介。遞交申請表時，申請人或家長／監護人需連同下列文件一併提交。未能提供有關文件的申請將不獲考慮：

- 申請人之身份證明文件副本
- 家長／監護人之香港身份證副本（如適用）
- 住址證明（最近三個月）
- 入息證明副本（最近六個月）
- 家庭資產淨值證明副本（最近三個月銀行存摺／月結單）
- 《符合入息及資產上限證明》聲明書（如適用）
- 更換或維修證明信件
- 報價單正本
- 其他有助審批申請之文件

4.2 所有遞交文件將不予發還；

4.3 如在申請本資助計劃期間同時獲得其他基金資助相同項目，必須立即通知本會；

4.4 任何人士因獲得本資助計劃撥款而喪失申請其他基金援助的資格，本會概不負責；

4.5 成功申請者需於完成申請之項目後三個月內，向本會提交簡單之報告及相片，以作記錄。

有關資料，本會有機會用於資助計劃的公開宣傳、本會推廣活動、刊物印刷及籌募用途；

4.6 本資助計劃需收集申請人的個人資料，以作審查批核用途。在有需要的情況下，本資助計劃可能會向其他機構、團體及人士收集申請人的個人資料，以執行資助計劃審批程序，或因履行法例、政府及監管方面的規定而作出有關之透露，包括在保密的情況下持有、使用、轉移或向下列人士披露申請人的個人資料：1) 任何代理機構或與本資助計劃運作有關的行政或服務機構；2) 其他慈善基金及有關審批委員會及其成員。根據個人資料（私隱）條例，申請人如欲查閱或更改有關此表格上的個人資料，請與跟進本資助計劃申請之社工聯絡；

4.7 委員會保留拒絕任何申請及不作解釋的權利；

4.8 申請人如虛報資料，本會保留追討所撥出款項之權利；

4.9 對申請有任何爭議，本會保留最終決定權。

(五) 申請程序

5.1 申請表格可向本會將軍澳綜合服務中心之輔導中心社工索取，地址為將軍澳尚德邨尚美樓六樓。

5.2 所有申請須由本會社工進行評估及轉介，並經由本會醫生或聽力學家推薦。

5.3 申請人必須填妥申請表格連同有關文件，交回將軍澳綜合服務中心輔導中心辦理，如申請人未能提供所需文件，其申請將不獲受理。

(六) 查詢

如有任何查詢，請致電 2711 1974、傳真 2760 9442 或電郵 cc@deaf.org.hk 聯絡輔導中心社工。